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 节能降碳技术装备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省属企业、全省性行业协会：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节函〔2023〕259 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要求，现组织开展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技术装备征集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照《通知》的征集范围组织本地区相关企业开展申报，分类填报节能降碳技术装备申报书，对申报材料审核后择优推荐。有关省属企业、全省性行业协会分别组织本集团、本行业开展申报和推荐。

二、请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前将申报汇总表和相关申报材料（纸质版一式三份）报我厅（工业节能与综合利用处）。同时通过“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”（<https://green.miit.gov.cn>）上传报送电子版材料，纸质材料与电子版保持一致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2023年9月25日



(联系人及电话：陈仨珂，020-83135807)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(3248)

抄送：省通信管理局。